

华夏信用卡易达金业务放款申请表

1	申请人姓名		手机号码	
2	办公电话		家庭电话	
3	华夏信用卡卡号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注：如有华夏易达金卡，请填写华夏易达金卡卡号。			
4	身份证号码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5	收款账号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6	开户行名称	银行	分行	支行
	注：请详细准确填写开户行名称，如：XX 银行 XX 分行 XX 支行。			
7	申请金额	_____ (元) 人民币大写 _____		
	注：申请金额最低为1,000元，且应为1,000元的整数倍；如可用易达金额度低于申请金额，则以实际可用额度为准。			
8	申请期数	<input type="checkbox"/> 3期 <input type="checkbox"/> 6期 <input type="checkbox"/> 12期 <input type="checkbox"/> 18期 <input type="checkbox"/> 24期		注：月利率 0-1%，年化利率 0-24%，填写此表后可通过人工办理按期计息类分期产品。
9	利息支付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分期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首期一次性支付 (如未勾选或两项同时勾选，默认为选择分期支付)		
10	申请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日常消费 <input type="checkbox"/> 家居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助学消费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耐用品 <input type="checkbox"/> 私家车消费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消费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保健 其他请注明：_____		
支付方式选择				
11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支付 本人因 <input type="checkbox"/> 交易商户不具备非现金结算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无法事先确定具体交易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受托支付 本人委托华夏银行信用卡中心将本人该笔款项汇往(商户名称) _____ _____ 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申请用途使用该笔款项，保留相关合同或消费凭证，配合银行调查。	
	12 本人授权当华夏银行信用卡中心核准本人申请后，由华夏银行信用卡中心激活本人易达金卡，并将款项转入本人指定银行账户中。			
13	申请人声明 1. 本人已阅读此申请的全部内容，理解并自愿遵守申请中各项内容及条款细则，所填和所提供的全部内容完全属实，本人已阅读并保证遵守信用卡业务相关法律法规、《华夏银行信用卡章程》《华夏银行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个人信息处理授权书》《华夏银行信用卡易达金领用合约》《华夏银行产品和服务销售价目名录》及易达金业务相关规则。 2. 本人承诺转入银行账号为本人名下指定银行的！类同名账户(不为证券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关联储蓄账户)或符合资金用途等要求的受托支付单位账号。 3. 本人知晓申请的易达金资金仅可用于日常消费用途，不可将易达金资金用于国家法律和法规明令禁止的项目和《华夏银行信用卡易达金领用合约》明确禁止的用途。如发现资金挪作他用，华夏银行有权采取降低额度、锁定卡片等风险管控措施或要求本人提前清偿全部欠款。 4. 本人同意易达金采用受托支付方式放款。自主支付需保留与申请用途相符的消费凭证，并根据华夏银行要求配合提供。如未能符合上述要求的，将根据华夏银行要求同意采取相应风险管控措施或提前清偿全部欠款。 5. 本人知晓易达金分期业务一旦办理成功，无法撤销，不能对申请金额、分期期数及分期利率进行更改。 6. 本人已阅读《华夏银行产品和服务销售价目名录》，知晓易达金分期利息和分期业务提前还款违约金等收费方式及收取标准。按期分摊的提前还款将按照剩余未分摊本金的 3% 收取提前还款违约金。按日计息分期产品提前还款或到期后将转为取现交易，按日计收透支利息。 7. 本人知晓易达金消费转分期服务为可自主选择服务，开通服务后将按约定金额在账单日转为分期付款，消费转分期服务可通过自助渠道进行修改或通过致电客服关闭。 8. 本人知晓易达金卡账户和标准信用卡账户为两个独立账户，额度互相占用、影响，用卡后须分别还款。 9. 本人知晓易达金业务办理过程中，本人对于银行卡、密码、动态验证码等身份识别信息、交易验证信息未尽妥善保管义务具有过错的，本人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10. 本人不得利用华夏银行提供的资金和服务进行偷逃税款、恐怖融资、逃避债务、洗钱及任何违法犯罪活动。			
	申请人签名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银行专用栏				
适用利率				
客户类型	推广机构代码			
工单编号	经办		复核	
备注	适用利率以客户实际确认为准			

备注：放款申请表以我行最新版本或网站公告为准。

华夏银行信用卡易达金领用合约

华夏银行信用卡易达金申领人（以下简称“持卡人”）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华夏银行各分支机构，以下简称“我行”），就申请办理、使用华夏银行信用卡易达金相关业务事宜达成本合同。持卡人在点击/签名/签章后，即视为持卡人已知悉、理解并同意接受本领用合约的内容，并接受本合约的约束。

第一条 收费、账单与还款

1. 持卡人成功申请易达金后须支付分期利息。易达金分期利息以分期总金额为基础按期（日）计收，分期本金及分期利息可一次性收取、按比例收取或按期（日）收取，实际分期利率以办理时双方约定为准。分期利率对应的近似折算年化利率为0%-24%（单利），根据持卡人现金流计算的年化内含报酬率，其计算公式为：

$$\text{分期本金} = \sum_{i=1}^n \frac{\text{每期应还本金及分期利息}}{(1 + \frac{IRR}{n})^i}$$

其中n为年内还款频率（例如，每月还款一次则n为12，每3个月还款一次则n为4，每年还款一次则n为1），由此计算出的IRR即为近似折算年化利率，实际年化利率因分期业务办理时间与账单日期间隔、每月实际天数、还款方式等不同情况可能存在差异，具体年化利率以持卡人办理易达金业务时的具体展示或告知为准。现金分期享受免息还款期待遇。

2. 易达金申请后无法撤销，不能对已申请分期金额或期数进行更改。持卡人可申请提前还款，提前还款申请后无法撤销，并须按照剩余本金的3%收取分期业务提前还款违约金（按日计息分期产品不收取提前还款违约金，持卡人申请按日计息分期产品提前还款或按日计息分期产品到期后将转为取现交易，按日计收透支利息）。持卡人申请提前还款后，我行将持卡人未偿还本金、提前还款相关费用一并计入当期账单。

3. 易达金收费项目及标准如有未尽事宜遵循《华夏银行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相关服务价格及变动以《华夏银行产品和服务销售价目名录》最新公告为准。

4. 华夏信用卡易达金卡账户与标准信用卡账户相互独立，任一账户的溢缴款不自动归还其他账户欠款，持卡人同时拥有易达金卡账户及标准信用卡账户的须分别单独还款。如使用同一华夏借记卡为不同华夏信用卡账户自动还款，应在华夏借记卡内预存足够金额并分别绑定自动还款功能，确保按持卡人指定还款方式足额归还华夏信用卡各账户欠款；因持卡人借记卡存款不足而导致华夏银行信用卡自动扣款失败、未足额还款而产生的相关利息、费用等由持卡人承担。

第二条 业务定义

1. 易达金是我行为符合条件的信用卡持卡人提供的一种基于信用卡的分期服务。申请成功后，持卡人应按信用卡账单偿还分期本金和分期利息。

2. 易达金业务类型分为现金分期和易达金消费分期。现金分期指持卡人在我行核定的额度内，将资金转入指定的银行账户（含持卡人本人借记卡和符合条件的对公账户）并办理分期；易达金消费分期指持卡人自主选择分期服务后，消费交易金额累计大于约定金额（含）时，将在账单日转为分期付款。具体约定金额和分期期数以实际业务办理中客户自主选择为准。

3. 易达金信用卡核发后将生成独立的易达金卡账户，易达金信用卡不接受附属卡申请。

第三条 易达金申请及使用

1. 持卡人须确保向华夏银行提供的申请材料及信息真实、准确、有效、完整。

2. 持卡人的易达金信用卡经我行核准发行后，我行可根据持卡人要求为持卡人办理激活，并根据持卡人申请将易达金资金转入符合条件的银行账户中。

3. 持卡人可在授信额度范围内申请办理易达金，持卡人申请的易达金资金将以分期形式计入持卡人账户中，由持卡人按期偿还。成功办理易达金后，持卡人须根据约定期限和还款方式还款。

4. 持卡人可通过我行信用卡中心微信公众号、移动客户端等自助渠道或信用卡客户服务热线办理易达金业务，具体流程以各渠道的实际展示为准。

5. 持卡人申请易达金现金分期业务时，可采用受托支付或自主支付方式接收资金。受托支付由持卡人提供或确认符合条件的对公账户；自主支付由持卡人提供本人同名借记卡银行账户，资金到账时间将根据持卡人选择转入银行不同而有所差别。如持卡人选择委托我行进行支付，持卡人与收款商户发生的交易纠纷，应由持卡人与商户协商解决，我行可进行必要的协助，持卡人不得以与商户纠纷为由拒绝偿还易达金的相关款项及费用。

6. 持卡人须按照我行要求，告知易达金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我行有权对持卡人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核验。持卡人易达金资金仅限于合理的个人或家庭消费，不得用于生产经营、投资和房地产等非消费领域，严禁用于政策限制或禁止性领域。持卡人须保留与信用卡资金申请用途相符合的发票等交易凭证，并有义务根据我行要求配合提供上述证明材料。

7. 持卡人须确保所提供的收款账号、开户行名称、商户名称等信息的真实性与准确性（且不得为证券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关联储蓄账号）。如因持卡人提供信息有误或因持卡人提供的收款账户状态不正常（包括但不限于销户、挂失、冻结等情况）等导致款项划拨失败或错误（包括但不限于无法转入持卡人提供的账户、转入他人账户等情况），由此产生的后果或损失由持卡人承担。如按持卡人提供账户汇款后款项被退回，我行将把款项存入持卡人另行指定的符合条件的账户中，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持卡人承担，具体标准以我行官网公告的《华夏银行产品和服务销售价目名录》为准。

8. 持卡人因华夏信用卡账户或卡片销户、账户被冻结、超限、账户交易异常、身份证有效期过期等原因引起持卡人账户或卡片状态不正常将影响易达金正

常使用，若易达金信用卡在账单日状态不正常将影响易达金消费转分期服务办理。

9. 为了确保资金安全，持卡人应妥善保管本人的信用卡卡号、有效期、密码以及借记卡卡号、密码等卡片信息和个人信息。因持卡人本人原因导致卡片信息或个人信息泄露，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持卡人承担。

10. 持卡人可申请分期还款的现金分期额度在本人信用卡预借现金可用额度范围内，现金分期额度不超过5万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2年。持卡人每次申请现金分期，申请资格及可办理金额以我行综合评定为准。

11. 对于符合条件的标准信用卡持卡人，我行可提供可在线快速申请的电子易达金现金分期服务。电子易达金现金分期依托于易达金卡账户下华夏易达金电子卡，我行将不定期对授予持卡人的华夏易达金电子卡授信额度进行动态调整，部分客户电子卡易达金现金分期额度将设置有效期和使用次数限制。

12. 持卡人申请易达金可自主选择是否开通易达金消费转分期服务，持卡人用卡期间可自主办理关闭或重新开通易达金消费转分期服务。

13. 易达金信用卡不接受临时额度调整申请。

14. 若持卡人违反《华夏银行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约定、还款能力降低或者发生下述（1）、（2）之情形，我行有权对持卡人账户采取风险管控等措施，或要求持卡人提前还款，持卡人须承担由此导致的违约责任，且我行有权按照约定采取相应债权救济措施。

（1）持卡人未按照我行要求提供交易凭证（发票或其他相关材料），或提供材料不真实、不完整的。

（2）持卡人擅自改变易达金资金用途或所提供相关交易凭证材料与款项实际用途不符的。

15. 持卡人如需业务咨询、查询、投诉等服务，可致电我行信用卡中心客服热线400-66-95577。

第四条 其他约定

持卡人在申请、使用易达金前，应当仔细阅读并承诺遵守《华夏银行信用卡章程》《华夏银行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华夏银行信用卡易达金领用合约》，未尽事宜依据金融行业惯例办理。

华夏银行产品和服务销售价目名录（易达金分期业务节选）

项目编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定价依据文件	服务价格	备注
36012	分期利息	提供易达金分期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现金分期、易达金消费分期、易达金消费分期、易达金消费分期。	华夏信用卡持卡人	《商业银行信用卡服务价格管理办法》银监会、发改委（2014年第1号）	分期利息分为按日计收、按期计收、按比计收和一次性计收，易达金分期利息按日计收，具体按照协议约定收取，分期期数按业务分为1-36期不等，每月为1期，现金分期期数最长2年。	分期业务近似折算年化利率区间为0%-24%（单利）；以上比率是根据客户现金流计算的年化内含报酬率。因选择办理的分期业务与账单日期间隔、每月实际天数、提前还款、合作商户等不同情况而有差异。
36016	分期业务提前还款违约金	客户办理分期业务提前结清时产生的违约金。	华夏信用卡持卡人	《商业银行信用卡服务价格管理办法》银监会、发改委（2014年第1号）	按照剩余本金的2%-5%收取，具体费率以申请时提供信息为准。按日计费分期产品不收取。	

以上为华夏易达金分期业务节选的相关收费标准，最新及更多华夏银行信用卡产品和服务销售价目名录详见华夏银行官网。

易达金业务年化利率如下：

期限	易达金分期年化利率区间				
	等额分期	利息一次性收取	按比例分摊		易达金
			本金2%分期	到期还本分期	
3期	6.29%-17.02%	-	-	-	-
6期	7.16%-17.28%	-	6.94%-12.62%	7.20%-12%	-
12期	7.66%-17.27%	9.10%-13.85%	7.40%-13.44%	7.20%-12%	-
18期	7.81%-17.47%	9.51%-14.59%	-	-	-
24期	7.87%-17.47%	-	-	-	-
36期	7.87%-17.25%	-	-	-	-
-	-	-	-	-	0-18.25%

等额分期年化利率具体如下：

利率	分期期数	年化利率	利率	分期期数	年化利率	利率	分期期数	年化利率
0.35%	3	6.29%	0.40%	3	7.19%	0.45%	3	8.08%
	6	7.16%		6	8.18%		6	9.20%
	12	7.66%		12	8.75%		12	9.82%
	18	7.81%		18	8.91%		18	10%
	24	7.87%		24	8.96%		24	10.05%
0.50%	36	7.87%	36	8.95%	36	10.02%		
	3	8.98%	0.55%	3	9.87%	0.56%	3	10.05%
	6	10.21%		6	11.23%		6	11.43%
	12	10.90%		12	11.97%		12	12.18%
	18	11.08%		18	12.16%		18	12.37%
24	11.13%	24		12.20%	24		12.41%	
0.60%	36	11.08%	36	12.13%	36	12.34%		
	3	10.77%	0.65%	3	11.66%	0.70%	3	12.56%
	6	12.24%		6	13.25%		6	14.26%
	12	13.03%		12	14.10%		12	15.16%
	18	13.23%		18	14.30%		18	15.36%
24	13.27%	24		14.33%	24		15.38%	
0.75%	36	13.17%	36	14.21%	36	15.23%		
	3	13.45%	0.80%	3	14.34%	0.85%	3	15.24%
	6	15.27%		6	16.27%		6	17.28%
	12	16.22%		12	17.27%		12	17.28%
	18	16.42%		18	17.47%		18	17.28%
24	16.43%	24		17.47%	24		17.28%	
36	16.24%	36	17.25%	36	17.02%			

以上比率是根据客户现金流计算的年化内含报酬率，以便于客户评估资金成本。因选择办理的分期产品与账单日期间隔、每月实际天数、提前还款、合作商户等不同情况而有差异，客户实际支付的利息金额仍以账单列示为准。